

龙岗区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主要工作已顺利完成

社区面貌更美丽 居民生活得实惠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必须始终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新时代“三农”发展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开展农业普查为全面准确把握龙岗区“三农”基本情况,推动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重要统计支撑。在上级的统一部署下,龙岗区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自2016年开始,截至今年10月,主要任务已顺利完成。此次农业普查进一步查清了龙岗区农业基本情况,掌握了农业生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农业规模化和产业化等新情况,获得了大量科学、可靠、真实的农业数据,取得良好成绩,受到上级表彰,区统计局、平湖街道和坪地街道3个单位获得“深圳市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先进集体”荣誉称号,刘战红、张晓婵等35人获得“深圳市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本次农业普查的四个新变化

第一,首次将规模农业经营户和普通农业经营户区别普查,全面、准确地反映近年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变化以及农业规模化经营的新情况,调查显示龙岗区强农惠农富农政策落实到位,农业支持保护政策体系不断完善,现代农业建设成效显著;第二,这次普查设计了社会发展相关的指标,重点反映乡村社区基础设施和人居环境变化情况,调查显示全区社区面貌和环境更加美丽,居民生活质量显著提高;第三,现代化手段提高了数据精度,此次农业普查在对普通农户、规模经营户和农业经营单位进行普查时,使用手持智能数据采集终端入户访问登记,并将普查数据实时传输,大大减少了出错率,提高了统计信息现代化水平;第四,全面普查和动员,这次普查对全区所有街道的农业情况进行普查,组织动员普查员、普查指导员约120名,共登记1426户农户、47个社区级单位、44个农业经营单位。

完善方案周密部署

精选业务骨干开展农普工作

2015年12月,区政府印发了《关于做好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的通知》,成立以分管区领导为组长,区统计、发改、经促和各街道办等15个部门为成员单位的龙岗区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各街道于2016年3月,相继成立了农业普查领导小组及办公室。选聘熟悉环境、责任心强的指导员和普查员约120名,落实农业普查资金,购买“两员”保险、发放物资等后勤保障工作。制定农普调查工作方案,召开动员会,周密部署各个阶段工作任务。印发农普资料开发工作方案,做好农普数据资料开发。加强宣传,在本报及电视台刊发农业普查问答知识、农业普查公告等,制作多块广告牌、发放横幅标语750条、宣传海报750张、环保购物袋宣传品2000多份,到农户、经营户家中派发海报和《致农户的一封信》,做到家喻户晓,营造良好的氛围。



2017年1月5日,深圳市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现场登记启动仪式在坪地街道举行。

扎实开展农普试点工作 运用先进设备采集数据

为保证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顺利开展,取得实施经验,区农普办组织全区各街道农普办调查员参加市农普办的试点培训。2016年8月17日-18日,区农普办在坪地街道办开展了农普综合试点培训和入户调查工作,区、各街道农普办专业人员参会。此次试点工作按照开展业务培训、入户摸底和登记、试点总结流程进行。通过此次区级综合试点的入户调查工作,区普查员进一步熟悉了方案,掌握了与普查对象的交流询问技巧,为全区农业普查的全面开展打下基础。

在全区全面铺开普查工作时,首先为农普调查员分好普查小区,并全部分配好行政区域代码;在普查方式上,全力推进手持智能数据采集终端(PAD)等现代信息技术的应用,采购了115台PAD,确保每个普查小区一台;由区农普办派两



入户调查。

名数据管理人员参加省农业普查数据采集处理技术培训,对数据采集平台、数据处理平台、MDM管理平台等使用方法进行学习,对普查

小区分布平面图进行绘制,并对各街道农普人员的疑问进行实时解答,全面提升普查效率、数据质量和服务水平。

印发通知开展摸底工作 逐一入户登记录入数据

农普清查摸底是农普工作至关重要的环节,为此区农普办根据省、市农普办工作部署,及时印发《关于做好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清查摸底工作的通知》,明确相关工作要求,并于2016年11月15日-16日期间组织各级农普机构“两员”开展三农普查清查摸底培

训,重点布置区三农普查清查摸底工作,讲解清查摸底方案,在了解清查摸底工作的基础上解决更多潜在的问题,为正式普查提供先行经验。2016年12月31日24时,龙岗区全面开展正式普查登记工作,区农普办一线普查人员入户登记,录入数据。2017年1

月5日,深圳市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现场登记启动仪式在坪地街道举行。深圳市原副市长、市农普领导小组组长陈彪出席了启动仪式并讲话,市统计局原局长杨新洪等领导和两员共约120人参加了启动仪式,并对龙岗区的农普工作予以高度肯定。

加强督促和抽查 顺利通过省市农普办数据验收

数据质量是农业普查工作的生命线。龙岗区经普办建立农普办联络员和业务督查制度,于2017年2月中旬,分组对各街道47个普查小区数据质量进行督促和抽查,督促各农普小区提高数据质量。2017年3月2日,做好省农普办、市农普办对平湖、南湾街道农普数据质量进行现场抽查工作,顺利通过农普数据验收。开展农普工作总

结,完成龙岗区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主要数据公报(1-5号,详见A08-A12版)。

统计显示,2016年,龙岗区共有44个农业经营单位,其中农业普查登记的以农业生产经营或服务为主的农民专业合作社2个;1426户农业经营户,包括42户规模农业经营户;全区共有3343农业生产经营人员,有耕整机330台、播种机98台、

联合收获机2台、机动脱粒机2台;实际经营的林地面积(不含未纳入生态公益林补偿面积的生态林防护林)172.65亩。全区100%的涉农居委会通了公路,100%的涉农居委会通了电,61.7%的涉农居委会通了天然气,63.83%的涉农居委会通了电子商务配送站点;74.47%的涉农居委会会有体育健身场所;87.23%的涉农居委会会有幼儿园、托儿所。

策划:骆正思 杨波 文/图:褚翹 谭斯尹 叶乃铭